《柏拉图和鸭嘴兽一起去酒吧》
[美] 托马斯·卡斯卡特
丹尼尔·克莱恩 著
北京联合出版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社科书架

笑话和哲学从本质上看是一样的

朱晨凯

哲学在平常人的印象中，既枯燥又无聊，而且多少有点高深莫测，学哲学的人则给人一种故弄玄虚、不切实际的印象。本书的两位作者都是哈佛大学哲学系毕业的高才生，写这本书的时候都已白发苍苍。这两个童心未泯的老头灵机一动，决定用笑话来解释哲学。

柏拉图代表哲学智慧，鸭嘴兽代表风趣幽默，两者同根同源，天生一对。本书通过一个个笑话，向我们解释了历史上的伟大哲学家、哲学流派和思想传统——从不可知论聊到禅学，再从解释学、逻辑学讨论到永恒。为什么要用这种方式写书？用两位作者的话讲，是因为笑话和哲学从本质上看是一样的。两者都是为了混淆我们对事物的感知，颠覆我们的世界，从而找出生命隐藏的真相。哲学家所谓的洞见，对讲笑话的人来说，便是相声里所说的“包袱”。因此，这本书一言以蔽之，即用笑话串成简明哲学史，从古希腊到后现代都有所涉及。

因此，本书被更多定义为一本轻松的哲学入门书。这对一般读者来说至少有两个好处：第一，读者可以很快读完这本书，并对哲学所讨论的议题有一个整体性了解。这点很重要，毕竟书店里的许多传统哲学书很厚，读者未必有精力和兴趣去读完；第二，和一般哲学书不同，本书内容戏谑幽默、简洁有趣，用生动的语言，拉近了读者和诸多哲学概念之间的距离。比如，书中有个最短的笑话——售货员：“女士，这款吸尘器能让您的工作量减少一半。”顾客：“太棒了！那么来两台！”（顾客的理解是一台减少一半工作量，两台的话就不用干活了）很显然，这则笑话让没什么哲学基础的人也能发笑，不少人会觉得顾客傻，但作者用这则笑话解释了一种逻辑谬误：芝诺悖论（古希腊数学家芝诺提出的一系列关于运动的不可分性的哲学悖论）。

书中还有一些笑话，读者要找到笑点得有一点哲学基础，但这也很容易激发读者去主动了解相关哲学知识，至少从心理上会摆脱对哲学的过往看法：哲学看上去，并没有那么枯燥。

【精彩书摘】

关于形而上学的本质论

在柏拉图的世界里，本质论是对世界的真实，也就是本质的认识、解释、理解与掌握的理论。但在鸭嘴兽的眼里，它是这样的：

汤普森70岁那年决定彻底改变生活方式来益寿延年。他不仅严格控制进食，还出门慢跑、游泳、晒日光浴。短短3个月里，他就减掉了14公斤，腰围少了4寸半，胸围增加了4寸。汤普森现在拥有了健美的身材和古铜色的皮肤，除此之外，他还决定去剪个帅气的新发型。剪完头发，他刚迈出理发店的大门，就被一辆公交车给撞了。

倒在地上的汤普森于垂死之际大声喊道：“上帝啊，你怎么能这样对我？”

空中传来一个声音，回答道：“汤普森啊，老实说，我刚才没认出是你。”

可怜的汤普森似乎改变了他身上的某种偶然属性，尽管如此，我们依然承认汤普森从本质上说还是他自己。

关于蒙特卡洛谬误

在柏拉图的世界里，蒙特卡洛谬误又称赌徒谬误，这是一种错误的信念，以为随机序列中一个事件发生的机会率与之前发生的事件有关，即其发生的机会率会随着之前没有发生该事件的次数而上升。如重复抛一个公平硬币，而连续多次抛出反面朝上，赌徒可能错误地认为，下一次抛出正面的机会会较大。鸭嘴兽则用了一则基于蒙特卡洛谬误提出的建议来说明该理念的荒唐性：

如果你打算搭乘一架商业航班，出于安全考虑最好随身携带一枚炸弹……因为同一架飞机上有两个人携带炸弹的可能性太低了。

关于逻辑学的无矛盾律

在柏拉图的世界里，无矛盾律是传统逻辑基本规律之一。用柏拉图的学生亚里士多德的话说，“你不能同时声称某事物在同一方面既是又不是”。可用柏拉图的“亲密搭档”鸭嘴兽的话来讲，这就又是一个故事：

一位拉比（有学问的智者）正在村里审案。塞缪尔起身为自己辩护：“拉比，伊扎克每天放羊的时候都让羊群从我的田里横穿过去，我的庄稼都被踩坏了。那片田是我的，他这样做对我不公平。”

拉比回答：“你说得对！”

这时，伊扎克起身说道：“可是拉比，我的羊如果想要喝池塘里的水，唯一的办法就是穿过他的田。喝不到水，羊会死的。几百年来，牧羊人都有权利穿越池塘周围的田地，所以我也应该享有这个权利。”

拉比回答：“你说得对！”

有位女清洁工无意中听见了三人的对话，她对拉比说：“但是拉比，他们不可能都是对的啊！”

然后拉比回答道：“你说得对！”

拉比之所以认为女清洁工说的也对，是因为根据无矛盾律，一件事不可能同时既是这样，又不是这样。

关于理性和启示

如果我们确实能够了解事物，那我们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呢？在中世纪时，这一问题被简化为人类认识的源泉究竟是神的启示还是人的理性。

一男子失足跌入一口深井，他足足下坠了30米，才好不容易抓住一条细细的树根止住了坠落。然而他手上的力气正不断流失，他绝望地大喊：“上面有人吗？”男子抬头望向井口，只能看到一小块圆形的天空。突然，云开雾散，一束明亮的光照在他身上。一个低沉的嗓音如雷声轰鸣：“我是上帝，我就在这里。放开那条树根吧，我会救你的。”男子思考片刻，继续喊道：“上面还有别人吗？”

人们挂在一条树根上的时候，内心会更倾向于理性。17世纪，勒内·笛卡儿认为认识来源于理性而非神示。这就是后来为人所知的“认识来源于笛卡儿”。笛卡儿大概希望自己从没说过“我思故我在”这句话，因为现在人们但凡想到他，就只记得这一句话，以及他是坐在面包炉里说的这句话。仿佛这一切还不够糟似的，这句话里的“我思”长期被误解，人们以为笛卡儿觉得思考是人类的本质特征。

好吧，事实上他确实这么认为，但这和“我思故我在”这句话一点关系都没有。笛卡儿是通过一场质疑一切的实验达成“我思”的，该实验的目的在于探索世界上是否存在他可以确信的事，换句话说就是他无法质疑的事。笛卡儿从质疑外部世界的存在性开始。他很容易就做到了，也许他当时在做梦或者陷入了幻觉。接下来他试着质疑自己的存在。但在他质疑的过程中，一切观点都与存在质疑者这一事实相矛盾。而质疑者必然是他自己！他无法质疑自己的质疑。如果笛卡儿把那句话改成“我疑故我在”的话，就能让自己少受许多误解了。

【周边图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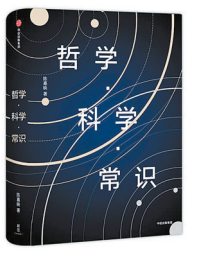

中信出版社 2018.3
陈嘉映 著
《哲学·科学·常识》

陈嘉映，著名哲学家，首都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本书是陈嘉映的代表作之一，既是对历史上人类求知历程的回顾，也是对人之本、知识之本的追问。

南海出版公司 2018.2
田中正人 著
《惊呆了！哲学这么好》

哲学书晦涩难懂怎么办？本书用漫画的方式，通过500幅粉红小插图，说透72位哲学家、210个哲学概念和2600年西方哲学史。只要三分钟，就能够认识一位哲学家、懂得一种哲学思想，一步踏入哲学世界。

（图书信息由宁波市新华书店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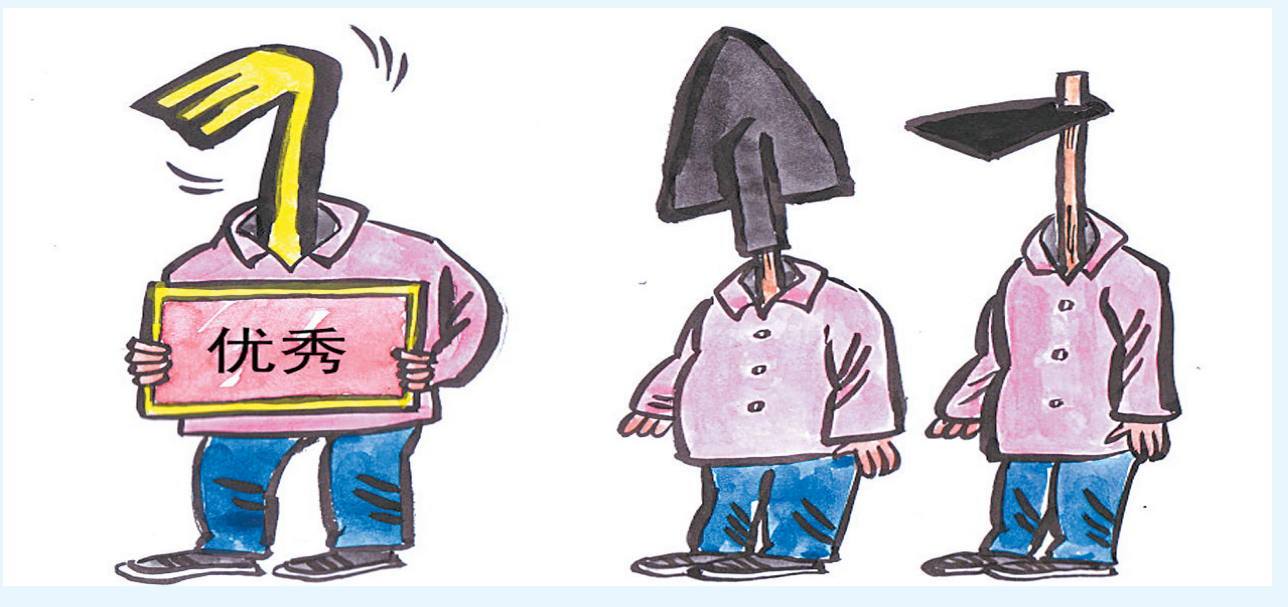

漫画角

如此标准

蓝波 绘

温 故

范仲淹和欧阳修比苦

汪金友

最近出版的《回到宋词现场》一书中，讲了一段范仲淹和欧阳修比苦的故事。

有一天，上朝间歇闲聊。范仲淹说：“很少有人吃过我那么多苦，我小时候营养不足，到现在我的身体都一直不好。”欧阳修听了不服气：“你小时候毕竟还有个继父可以依靠，而我们却是孤儿寡母，比你更艰苦。”范仲淹回应：“我吃的苦肯定比你多，我一条咸鱼吃一个月。”欧阳修也不示弱：“我一块月饼吃两年。”范仲淹说：“那怎么可能？月饼会发霉。”欧阳修说：“我头一年吃一半，然后藏在瓦罐里，到第二年中秋再吃。”最后，旁边的晏几道上前解劝：“两位大人，你们小的时候，都是天下最苦，这该可以了吧？”一场争执才得以罢休。

事实上，范、欧二人并非“瞎扯”，他们确实吃过不少苦。《宋名臣言行录》中记载，范仲淹两岁而孤，母贫无靠，再嫁朱家。后来他昼夜苦学，五年未尝解衣就寝。每天都用冷水洗脸，而且只能吃一碗冷粥。欧阳修四岁丧父，与母亲郑氏相依为命。因为孤儿寡母生计困难，只得到湖北随州去投奔他的叔叔。

虽然范仲淹和欧阳修的童年确实非常艰苦，但他们两个，都是出自官宦人家。只是由于天灾人祸，才陷入了一时的贫困。范仲淹祖辈为官，他的父亲范墉，曾任武宁军(徐州)节度掌书记，卒于任上。范仲淹的继父朱家，也是长山的富户。欧阳修的父亲欧阳观，进士及第，历任道州、泗州、绵州推官和泰州军事推官等。欧阳修的叔叔欧阳晔，与欧阳修的父亲同榜登科，也多年为官。范仲淹之所以吃粥，是因为他不愿意享受继父的照顾，也拒绝朋友的帮助。欧阳修虽然失去父亲，但有个做官的叔叔照顾，也算是衣食无忧。

经常有人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有志者事竟成，苦心人天不负。但吃了“苦中苦”，就真能成为“人上人”吗？看我们的祖辈和父辈，吃了一辈子的苦，最后却只能在苦中“入黄土”。有的人，小时候富足，长大了仍然富足；有的人，小时候吃苦，长大了仍然吃苦；有的人，小时候吃苦，长大了变成富足。不是每个小时候吃苦的人，长大了都能富足；也不是每个小时候富足的人，长大了依然富足。吃苦不吃苦，富足不富足，与家世有关，与奋斗有关，与机遇有关，也与时代有关。

改革开放以来，很多人由贫困转向了富足，起码是吃饭不用愁，穿衣不用愁。像80后90后00后，出生在不用担心冻饿的年代，像过去人受的那种苦就少了很多。但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苦，这些苦和过去比，内涵发生了变化，由苦到甜的过程也更复杂化。大家也可以坐在一起，比一比谁的小时候更艰苦，至少可以激励和鞭策自己。

世象管见

重视和化解“人狗矛盾”

吴启钱

最近，网上关于“人狗矛盾”的新闻不少，像“柯基犬被摔死”“城管棒杀狗”“狗追女童撕咬”等。笔者认为，这些虽说是极端个例，但生活中“人狗矛盾”并不鲜见，某种程度上也是民生大事，应该引起一些思考和重视。

爱狗人士中，有人纵容自己的狗在公众场合“自由行”，由此发生狗对人的侵权，狗与车的冲突；有人任凭自己的狗随地便溺，不时出现的狗屎总能让人“屡屡中招”，一不小心就沾上了“狗屎运”；有人家养的狗深更半夜狂吠不止，闹得四邻不安……像前不久在成都发生的“柯基犬被摔死”事件，爱狗人士对摔狗的何女士展开了一场可怕的报复行动：何女士及丈夫的住址、工作单位、社保资料、车牌号码，甚至何女士怀孕期间在医院建档的资料，都被一一曝出。一些所谓的爱狗人士，不仅去何女士家门口扔垃圾、喷油漆，将何女士的照片PS为灵堂照，有人甚至不远万里上门为死去的狗“讨要说法”，将一起民事纠纷事件变成了一起治安案件。爱狗没错，但上述这些做法和性质，和故意或恶意摔狗的人有什么区别呢？

“人狗矛盾”不仅体现在爱狗人士身上，在不养狗的人身上也常见。一些不养狗的，蛮横反对别人养狗的有之，施暴虐狗的有之，偷狗毒狗的有之，猎杀宠物狗吃掉的有之……不仅侵犯了养狗人士的财产权，更侵犯了狗的生命权。有个新闻，说某先生因为妻子生小孩，在小区里贴出告示，要求养狗人士将狗猫处理掉或送走。这与“我老公没上火车，火车不能走”“我媳妇怀孕了隔壁人家不能用WiFi”一样，都属于眼中只有自己没有他人的自私行为。

化解“人狗矛盾”，基础在于明确权利边界。爱狗人士有养狗爱狗的权利，不爱狗人士也有不爱狗的理由。双方都不要拿自己的想法去要求别人，更不能为行使自己的权利而损害对方或其他人的权利。每个人在乎的东西是不一样的，一个人最大的恶意，就是把自己的理解强加于别人，把所有的结果理所当然用自己的过程来解释，并一直认为自己是正确的。狗是最通人性的动物，按理说养狗爱狗人士更应通人性、懂人性、尊重人性，对人更加平和宽容。不养狗的人士，也需要了解和学习一点“狗性”，你可以不养狗，但你不能虐狗，更不能伤天害理去偷猎宠物狗。

化解“人狗矛盾”，根本在于依法进行规范。通过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宠物、饲养人和公众的权益。无论哪一方，如果发生了人对狗或狗对人的侵权行为，应该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纠纷，而不是寻求法外途径，如网络暴力甚至是现实暴力。我国《侵权责任法》中专门有“动物侵权”的规定，宠物狗对人的侵权，狗主人要承担赔偿责任。而如果人对狗侵权，轻则侵犯了别人的物权，要负民事责任，严重的可以按照故意毁坏财物罪（价值5000元人民币以上）追究刑事责任。

化解“人狗矛盾”，国外的一些举措值得借鉴。像美国的社区基本上有专设的“狗屎园”，狗主人必须让狗在这里便便，如果在街道草地上乱拉，主人是要受处罚的。笔者在美国还参观过“狗学校”，狗主人每天上班时把狗送到“狗学校”去，下班接回来。狗在学校里不仅可以玩耍，更有“课程”，要学习养成一些良好的行为习惯，狗与狗成了朋友，平时当主人在街上遛狗的时候，“狗友”之间互相打招呼，于是连主人也成了朋友，这也是化解“人狗矛盾”的好举措。